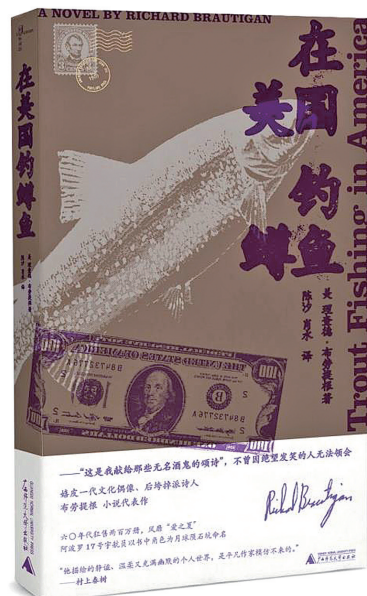




《生活家:汪曾祺自选散文集》  
作者:汪曾祺  
出版社:鹭江出版社



《在美国钓鳟鱼》  
作者:(美)理查德·布劳提根  
翻译:陈沙 肖水  
出版社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# 五味美好 做一个生活家

汪曾祺作为京派小说的巨擘,却被称作“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”,这指的是他散文和画作的互融造诣,其文,以一颗敏利之心为基,犹如风俗画;其画,寥寥数笔,意蕴无穷。然而,我认为所指远不止于此,还有一种“做一个生活家”的姿态。

“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《生活家:汪曾祺自选散文集》中的二十余篇游记和美食散文都紧紧围绕汪曾祺的这句名言展开。编辑时去尽雕饰,无章无辑,亦无碍。开篇作《我的家乡》,“耳目之所接,无非是水”。母土高邮的地理环境养就了汪曾祺,冲恬之风隐于作品中,而看船、打鱼、赏霞等童趣,至暮年回忆,仍饶有兴味。

游记分三块,第一块写西南边陲,如《觅我游踪五十年》《滇游新记》,对第二故乡之情跃然于纸上。以《南山塔松》为例,于六百字间描绘出优美深邃的塔松林,没有任何意图,只为共享眼前这景象,“塔松带来了湿润,带来了一片雨意。树是雨。南山之胜处为杨树沟、菊花台,皆未往”,遐想无尽;最为知名的属《昆明的雨》,“雨”这种特定氛围在某种程度上可看作一种思念,汪曾祺心心念念的就是雨季时的仙人掌、牛肝菌、缅桂花等。第二块写鲁闽浙等地,《泰山片石》抒怀汪曾祺对泰山文化的独特见解;《初识楠溪江》中,嘉陵江、漓江和九曲溪先后污染,汪曾祺呼吁保护楠溪江,“为了全国人民的眼睛”,流露出对大自然的拳拳呵护之意。第三块的两篇都写香港,“香港多高楼,无大树”,开门简短,却似一股无形强劲压将过来。这两篇有个共同的主题,引原话——“为什么居住在高度现代化的城市的人需要度假?”

汪曾祺美食家的身份更是众所周知。他不但具备饮食品位,品前人未能鉴别之味,还能亲自烹调宴客。各大菜系,如数家珍,在《四方食事》《宋朝人的吃喝》《五味》中尽展饮食文化。作为一名纯文学作家,汪曾祺的作品并非深奥难懂,大有返璞之意,充满趣味,浸透闲适,于轻描淡写中,潜蛰无限意蕴,实为雅俗共赏。他也十分推崇家常酒食,把《韭菜花》《萝卜》《豆腐》等平凡之菜肴也给写得活灵活现。美食组散文围绕各地风物展开,洋溢着浓郁的民间文化,引人入胜。关于写家乡菜的《故乡的食物》和《故乡的野菜》就更见功力了。

分明是稀松平常之事,一经汪曾祺的视角解读,便如存画境,深得其中的乐趣。我何止一次深思?掩卷之余,渐渐明白,原是他拥有一颗生活家的心。重述“生活家”定义,从不消沉,无机心,少俗虑,对万物皆有情,兴致盎然,体察细致,偶尔透露出几分俏皮和幽默。于末者,诚如在《家常酒菜》中说:“一要有点新意,二要省钱,三要省事。”无非如此。

《苦瓜是瓜吗?》有一组吃苦瓜的对话,耐人寻味。同乡说:“乖乖!真苦啊!——这个东西能吃?为什么要吃这种东西?”汪曾祺说:“酸甜苦辣咸,苦也是五味之一。”同乡说:“不错!”人生五味,皆美好。

生活家是一种境界,当下尤为重要。《湘行二记》中,游桃花源(多为后人所设),并不一定就是陶渊明笔下的“桃花源”,可这先有《桃花源记》,然后有桃花源,不得不说是个天大的讽刺。汪曾祺在《香港的高楼和北京的大树》中也记:“半山有树。山顶有树。只是似乎没有人注意这些树,欣赏这些树。树被人忽略了。”同被忽略的还有无数稍作停滞即可见的小景,许是真的太忙碌了,甚为憾。汪曾祺常叨唠:“活着多好呀。”确实,活着才是一切的开端,才能品尝人生五味,而五味皆是味,皆存美好。(阿迟邦崖)

# 光怪陆离 鳟鱼般的生活

小说创作从无范式。技术炉火纯青,一切规则都是浮云。美国后垮掉派诗人、小说家理查德·布劳提根在《在美国钓鳟鱼》一书中,完美颠覆了人们对小说的印象,这是一种无可归类的文体,你可当它是意识、是思想、是碎碎念,或者是半迷蒙状态的呓语。

请不要用“正常人”的思维来读这本书。先锋作家朱岳评价这本书“不曾因绝望而发笑的人不会懂得”。在这本书中,我读到的是一种不带修饰的语言质感,是一种将不同的东西互相投射所造成的粗粝时空幻象,是一种带着绝望的戏谑,在戏谑之外还有一种淡淡的向往,只是有些虚弱,有些黯淡,如萤火虫的微光。这本书在上世纪60年代的美国爆火,或许契合的正是当时美国民众的一种迷茫的心态,一种和过去渐渐切断联系,又不知未来在哪的迷茫,因迷茫而生的戏谑,总是满溢着对现实的嘲讽。

一个体弱多病,没有劳动能力的10岁男孩如何利用5美分而获得生命的快乐?他睡觉从不脱衣服——“反正是要起床的,不脱衣服是为了给起床做准备”;在混乱的鸡舍中,将一瓶“酷爱”的饮料冲淡了装进四个瓶子里。布劳提根说他创造了自己的“酷爱”,用“酷爱”将自己点亮。这算是绝望中的希望吗?他真的将自己点亮了吗?

时空错乱,今天的小男孩也许就是明天的酒徒。一种从绝望中生出的另一种绝望,幻灭感铺天盖地。

布劳提根写几个酒鬼们的臆想——把跳蚤训练成如老虎、大象一般的马戏团表演动物,给它们穿上衣服,为它们提供食物,让它们俯首称臣,然后……在天冷的季节,酒鬼们一起住进精神病院,向往着那里干净的床单、美味的伙食,还有护士小姐的甜美笑容。

一切桥归桥、路归路,患病的小男孩依然得不到医治,酒鬼们依旧生活无着,在“瓦尔登”湖畔游荡、钓鱼,在半梦半醒中挥霍着生命中的快乐与悲哀。

等等,这一切和鳟鱼有什么关系?但谁又能说小男孩的“酷爱”,醉汉们的跳蚤,不是“在美国钓鳟鱼”大叔要钓的鳟鱼呢?鳟鱼大叔晚年落魄,坐着轮椅在街道游荡,因醉酒而扑倒在街头的情景,更如同一个定格照,令人感受到那雨中萧瑟的凉意。回想书中偶尔映射到的鳟鱼大叔也曾有过的如牛仔一般自由的壮年,那一闪而过的时光,便如一把重锤敲在人的心上。

鳟鱼,应该在自然的河水、溪流中畅游,但遇到人,一切道理都抵不住人类的强权与欲望。处于社会底层边缘的民众,本也如同野外生长的鳟鱼,凭借自己的劳动,野蛮生长,但在社会变革的迷茫期,也就如同一条失去了方向感无处可逃的鳟鱼,被牵动社会发展的强暴力量,揉搓、挤压、变形,无处可逃。悲哀是从作者心底涌上来的,点点弥漫在有着石头一样跳跃质感的文字中,那种疼痛像打击乐,在看似嬉笑调侃中,悲哀的绝望仍在蔓延。

整本书虽然充满了光怪陆离的意象,但实际上它彻头彻尾是作者所经历生活的再现,只是光影参差,时光错乱,过去、未来与现实以混乱的面貌在文中交替出现。就连那位神秘的“在美国钓鳟鱼”大叔,都是若干人的分身、投影,或是布劳提根心中的形象。译者在译后记中言明,这本书中几乎所有供垂钓的小溪以及露营地,都是布劳提根与他的第一任妻子、女儿于1961年夏末野营度假期间经过的地方,很多文中写到的怪异又荒诞的场景与对话,其实都是来自于真实的巧妙变形。布劳提根为现实赋予光怪陆离的色彩,将不同的人生片面切片,串联成章,形成美国上世纪60年代生活的一个截面。(胡艳丽)